

# 监管执法体现温度与智慧

## 市场监管

食品安全问题是老生常谈却又难以断根的“老大难”问题。监管的网要织密织牢，处罚的度也要把握好。对于被查出问题的企业，罚不罚、如何罚，需要把握好监管的时度效，体现执法的温度与智慧。有效的市场监管，既是法度也是艺术。

企业人手紧张、工作繁忙可以理解，但越忙越容易出错，更需要严格执行标准流程。如果食品安全流程没有落实到位，有引发食品安全事件的风险，那就应立即整改。市场监管部门去检查，是在帮助企业堵漏洞、防风险。盒马这次的不规范操作并未造成危害，而且企业已表态将积极整改落实要求，会继续做好员工日常食品安全操作规范执行。严守食品安全底线、严打虚假广告等扰乱市场秩序行为，是市场监管部门应尽的职责。近几年，监管部门通报过多起食品安全事件。最近几期通报中，有烤鱼片被查出有机污染物污染、有鲜鸡蛋存在恩诺沙星等兽药残留超标……如果不是监管部门抽查检

查，这些问题食品可能已经端上千家万户的餐桌。从全球来看，食品安全问题都是老生常谈却又难以断根的“老大难”问题。据报道，日本零售业巨头7-11在日本的店铺存在使用过期近1个月食材的情况。日本7-11已经道歉，表示将严肃处理。在我国，多家知名企业也曾被爆出食品安全操作不规范，使用过期食材、存在卫生隐患等问题，其中不乏永辉超市、星巴克、喜茶、海底捞这样的大企业。是否还有类似情况，市场监管部门和消费者可继续关注，畅通投诉举报渠道。监管的网要织密织牢，处罚的度也要把握好。有时候，响鼓可以重锤敲，越知名的

企业越要高标准、严要求，因为能让更多企业警钟长鸣，尤其是食品安全，再怎么强调也不为过。但处罚需要根据实际情况具体处理，故意的、屡教不改的、造成恶劣影响的，可从重从快处罚，让监管“带电、长牙”；非主观故意的、首次犯的、负面影响较小的，可酌情减轻处罚，起到教育和警示目的即可。新修订的行政处罚法规定，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不予行政处罚。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从这个意义上说，对于被查出问题的企业，罚不罚、如何罚，需要把握好监管的时度效，体现执法的温度与智慧。换言之，有效的市场监管，既是法度也是艺术。



苏铭田磊

欧洲能源危机“警报”仍未解除，影响将持续发酵。

此次欧洲能源危机的主要标志是天然气价格大幅飙升、供应严重偏紧。天然气价格上涨，连锁推动电力价格大幅攀升，英国等国家甚至出现电力供应“硬缺口”；煤炭、原油价格也跟随性上涨，欧元区通胀率攀升；民生用能受到严重冲击，一些国家不少中小型能源供应商破产。

欧洲能源危机凸显了能源转型的必要性。实现以属地性为特征、可再生能源为主的能源转型升级，是解决传统能源安全供给问题的治本之策，也是塑造未来低碳经济竞争力的关键举措。

一方面，欧洲化石能源相对匮乏，天然气、石油、煤炭等均严重依赖进口，加快发展本地化的可再生能源，不仅是为了应对气候变化，也是降低化石能源燃料依赖所必需的手段。

另一方面，近期欧洲燃料价格飙升，已使得风电、光伏发电成为成本最低的电源。展望长远，风电、光伏发电的安装成本有望继续大幅下降，运行上成本很低，而化石能源受到开发成本、碳定价以及地缘政治等多重因素影响，使用成本难以预测。

据悉，当前欧洲正在研究推动电力长期合同市场建设，希望通过长期收入计划降低资金成本的风险溢价，从而进一步激励可再生能源加速发展，降低能源低碳转型的成本。

欧洲能源危机折射能源转型升级面临巨大挑战，造成欧洲能源危机的因素也是多重复杂的。除有关国家开展地缘政治博弈使欧洲供气受到影响外，还有以下因素相互作用：

其一，疫情持续冲击之下，一些国家采取了一系列经济刺激政策，使得2021年能源需求快速反弹，而能源供应恢复相对滞后。“绿色新政”下，欧洲企业制定了更激进的转型策略，进一步减少了本地能源供应水平。

其二，极端天气的影响愈发突出，2021年初的极寒天气导致欧洲天然气库存大量消耗；2021年遭遇长时间无风天气，使得欧洲多国的大出力明显下降，进一步加剧了天然气消耗。

其三，欧洲削减了碳配额，随着天然气的更多使用，实际上推动碳价和电价“叠罗汉”式上涨，碳价的大幅上涨反过来叠加到气价之上。

多重矛盾之中，可再生能源取代化石能源引发的能源系统安全风险值得高度重视。新旧能源体系转换过渡期间，间歇性、波动性的可再生能源比例快速提高，新型电力系统构建过程中能源电力系统安全稳定运行的难度加大，而新能源储能等发展仍需时日，需要化石能源托底支撑来保障能源系统安全运行。与此同时，在碳减排约束下，一些人对传统化石能源投资信心不足，市场退出预期加强。这次欧洲能源危机传递出这样的信号：要想发挥好化石能源兜底保障作用，难以完全依赖市场自发调节，还需更好发挥政府作用。

欧洲能源危机提供的启示，值得重视。面对变化的、不确定性的未来，必须把更好统筹能源转型发展和安全放在突出位置，这是建成清洁、美丽、繁荣、宜居世界的重要前提。历史上的每一次能源变革都是长期渐进的过程，能源低碳转型不会一蹴而就。本轮欧洲能源危机尽管更多受疫情冲击、极端天气、地缘政治冲突等一系列外部因素影响，但也暴露了转型过程中能源系统韧性不足的短板，给能源转型节奏敲响了警钟。未来，必须要在确保能源安全的基础上稳妥推进能源低碳转型，否则绿色复苏恐成“镜花水月”。

能源是巨大的公共产品，保障其安全必须更好发挥政府作用，这是现代能源市场体系建设应有之义。因此，“加强风险识别和管控，处理好减污降碳和能源安全、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粮食安全、群众正常生活的关系”尤为重要。我们应通过推动化石能源和新能源优化组合，不断提升能源系统韧性和抗击各类风险的能力，这样才能为加快能源低碳转型保驾护航。

(作者单位：中国宏观经济研究院能源研究所)

洞见

# 竞业限制不应滥用

张智全

近日，有媒体调查发现，个别企业要求全员签订竞业协议。其中，保安、厨师、理发师、酒水推销员、清洁工等也被竞业限制。

所谓竞业限制，是指用人单位对负有保守商业秘密义务的劳动者，在劳动合同、知识产权归属协议或技术保密协议中约定的竞业限制条款。劳动合同法对此有明确规定，只有负有保守商业秘密义务的劳动者，才有必要与用人单位签订竞业限制条款。

设置竞业限制条款的初衷，旨在防止掌握商业秘密的高级管理人员、高级技术人员和其他负有保密义务的人员离职后，利用所掌握的商业秘密损害原用人单位的利益。可现实中，有的企业竟要求清洁工、保安、理发师等普通员工签订竞业限制条款，不仅于法无据，还会让后者离开原用人单位再就业时多了“拦路虎”，是对后者择业自由权的直接侵害。

一些用人单位将竞业限制条款

滥用到普通员工身上，虽然有出于稳定员工队伍和减少竞争对手竞争优势的本能考量，但更多则是为了增加与员工协商离职条件的筹码，达到减少用工成本的目的。这种不当做法穿上所谓“法律”的马甲，具有迷惑性，需要引起有关方面高度重视，依法对其予以规制。一方面，应鼓励普通员工敢于依法维权；另一方面，有关部门应对这种行为依法予以惩戒，让其有切肤之痛，打消滥用竞业限制条款的歪念。

从根本上遏制用人单位滥用竞业限制条款，还需进一步完善法律。当前，相关法律法规和司法解释只是对竞业限制条款的适用作了原则性规定，还存规定不够细致的短板。鉴于此，出台规章、条例及司法解释等方式，细化竞业限制的适用范围、对象，并结合执法司法实践经验，切实提高违法成本，或许是一个可行的办法。

为便利中小微企业融资，信用信息的作用不容忽视。近日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实施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推动监管更加公平有效。这对全国融资信用服务平台进一步完善来说，无疑是个利好，将有利于加强信用信息共享应用，缓解银企信息不对称难题，在金融机构与中小微企业之间架起一座“信息金桥”，促进中小微企业融资。

近年来，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有关部门采取了一系列有力有效措施支持中小微企业融资，取得了明显成效。目前，中小微企业融资继续呈现“量增、面扩、价降”态势。截至2021年11月末，全国银行业金融机构发放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约18.73万亿元，同比增长24.1%。据初步统计，通过各级融资信用服务平台累计发放贷款超过7万亿元。应该说，国家发展改革委、银保监会等部门大力推广的“信易贷”模式以及全国融资信用服务平台，对支持中小微企业融资发挥了重要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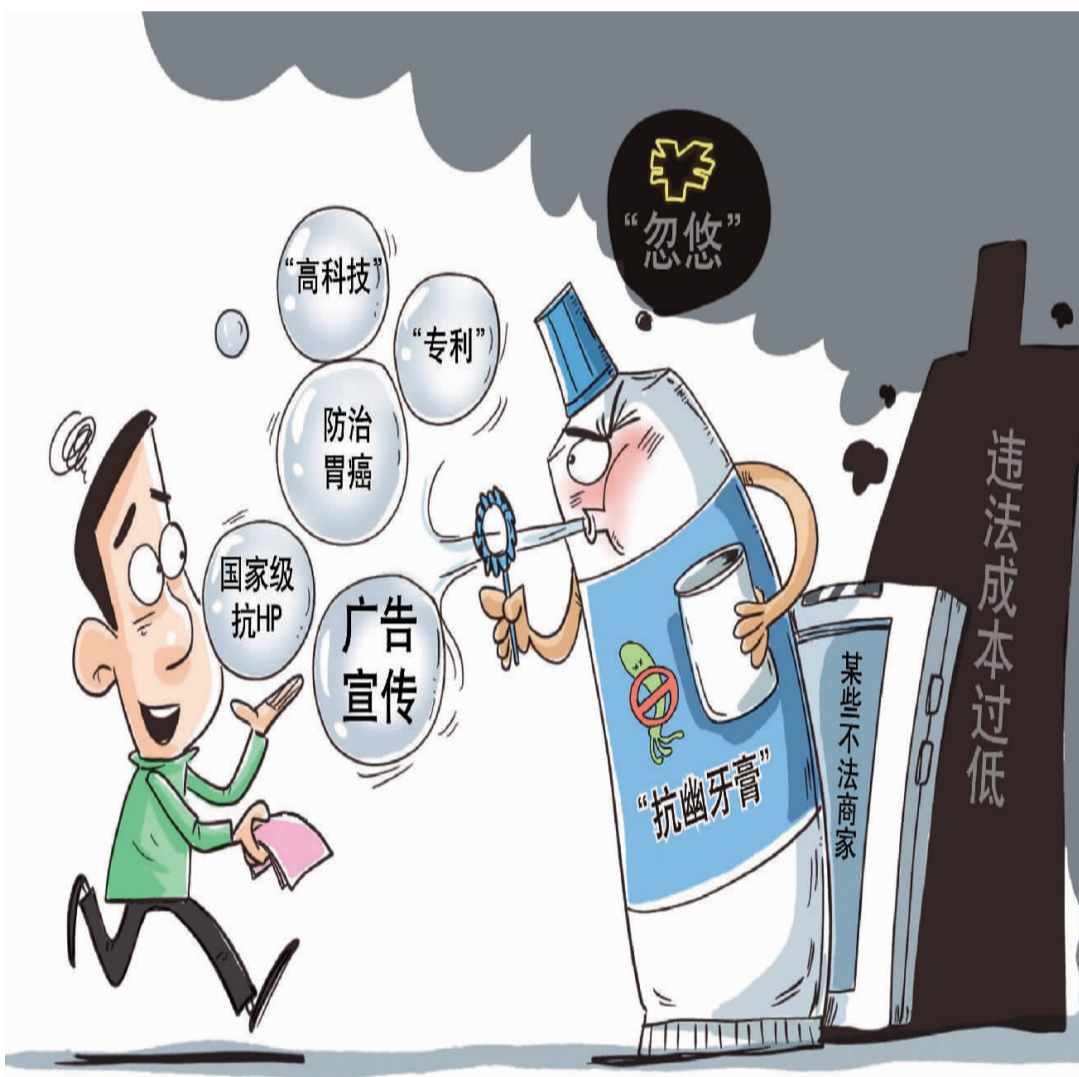
也要看到，与中小微企业融资业务需求相比，目前信用信息共享应用情况还有一定差距，存在部分部门和行业数据难以获取，以提升服务中小微企业能力，不断提高中小微企业贷款可得性，有效降低融资成本，切实防范化解风险，支持中小微企业纾困发展，保持经济平稳运行，为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 架起中小微融资信息金桥

姚进

## 信息金桥

提升服务中小微企业能力，不断提高中小微企业贷款可得性，有效降低融资成本，切实防范化解风险，支持中小微企业纾困发展，保持经济平稳运行，为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王鹏作(新华社发)

## 抗幽别听忽悠

“用此牙膏，改善口疮，防治胃癌”“采用国家级抗HP(幽门螺旋杆菌)专利技术”……借助大量广告宣传，用凝胶或抑菌膏充当牙膏的所谓“抗幽牙膏”在电商平台和市面上热销。个别不良商家利用部分消费者急于见效、轻信宣传的心理，打着治病、保健等幌子，叠加“高科技”“专利”等概念推销产品，坑害消费者，扰乱了市场秩序，破坏了行业公信力。对此，消费者应擦亮眼睛理性判断，如确诊感染幽门螺旋杆菌，需及时前往正规医院进行专业诊疗，并在日常生活中注意养成健康的生活习惯，切勿轻信虚假宣传。有关部门应进一步加强线上线下市场监管，明确相关经营主体责任，让各种改头换面的违法违规产品无处藏身。

(时锋)

# 18亿亩耕地必须实至名归

周其森

耕地是粮食生产之母，离开耕地面积和耕地质量去谈粮食安全，无异于无源之水、无本之木。要加大财政投入，建设高标准农田；还要鼓励各类经营主体重视良田培育，充分尊重农业生产规律，以防对粮食生产造成隐患。

不久前召开的中央农村工作会议指出，耕地保护要求要非常明确，18亿亩耕地必须实至名归，农田就是农田，而且必须是良田。笔者以为，强调耕地保护并做好相关工作，有利于更好掌握国家粮食安全主动权。

耕地是粮食生产之母，以保障耕地面积来保障粮食产量，是稳定粮食产量乃至增产的基本条件之一，离开耕地面积和耕地质量去谈粮食安全，无异于无源之水、无本之木。换言之，惟有确保农田应种尽种、应农尽农，最大限度减少土地浪费，坚决杜绝耕地闲置撂荒，确保种粮面积不减少，粮食安全才有基础和保障。有鉴于此，建议有关方面拿出切实可行的措施和办法，综合运用市场、行政和法律等手段，确保耕地面积不减少，同时还要让种粮农民有钱赚、有奔头。

农田必须是良田。要确保耕地质量，在耕地面积不减的前提下，保护土地生产能力不受损，千方百计实现耕地稳定永续利用。保护好耕地，就要用“长牙齿”的硬措施，坚决杜绝一切毁地伤田害农现象，并树立耕

地保护性利用的战略眼光，防止急功近利、只重利用不重保护等不良倾向。同时，还要加强良田建设力度。按照耕地布局和粮食产区整体规划，有计划、分层次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构建多层次良田体系。一方面，要加大国家财政投入，加强基本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建设高标准农田；另一方面，要鼓励各类经营主体树立长远眼光，重视良田培育，追求粮食生产经营长期收益，避免违背土地生态规律、破坏土壤质量，以防对粮食生产造成隐患。

同时，要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非粮化倾向。近年来，个别地方存在农田非农化、耕地非粮化问题。遏制这种现象，就要正确认识耕地的多元价值和特殊作用。耕地作为一种事关国计民生的战略性基础性资源，跟其他资源不同，不能当作一般性商品对待，不能简单用经济价值来衡量。要把耕地安全同粮食安全紧密联系在一起，把耕地保护利用同人民安居乐业、国家长治久安联系起来。

此外，要发扬农业优良传统，防止各种形式的耕地污染退化。一方面，要爱惜土地、呵护土地，将农业优良传统和生产经验发扬光大。比如土地的休作制度，科学的肥料配比，间作套种技术等，都需要坚持下去。另一方面，要对某些工业化产品对耕地的副作用高度警惕。比如塑料薄膜白色污染、化肥农药滥用等。尤其是要对片面追求耕地经济效益最大化的做法足够重视。比如，以刺激性手段来追求短期经济效益，化肥农药过度使用造成地力下降，值得引起重视并加以纠正。

只有充分尊重农业生产规律，正确认识耕地的多元价值和特殊作用，才能确保农田就是农田，还必须是良田，确保18亿亩耕地实至名归。(作者系山东社会科学院乡村振兴研究院院长、研究员)